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7965726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8日

商 标

叟魔王

申 请 人 陈俊峰

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张家湾街9号附1号

代理机构 临沂天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发液；洗面奶；沐浴乳；去污剂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增白霜；牙膏；空气芳香剂；上光剂